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司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I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2)

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青山道 478 號百欣大廈 1 樓 C 及 D 室舉行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以討論下列事項：

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的擬議修訂(「**擬議修訂**」)，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的通函附錄；
- (b) 謹此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當中載列擬議修訂及副本已提呈特別股東大會並註有「A」字樣及由特別股東大會主席簡簽)作為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分別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即時生效；及
- (c) 謹此授權任何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就實行擬議修訂及採納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而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契據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採取一切有關安排。」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青山道 478 號
百欣大廈 1 樓 C 及 D 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以上通告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如其持有超過一股股份）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代其投票。受委任人士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以代表股東。倘超過一名人士獲委任，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位受委任人士所代表的有關股份數目與類別。
2. 隨附特別股東大會上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按照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特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該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
3. 如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於特別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彼乃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則只有出席大會而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最先的持有人方有權就股份投票。
4. 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47(4)條，除大會主席秉誠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特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47(5)條，於特別股東大會後公佈投票結果。
5. 就上述擬議決議案而言，擬議修訂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的通函附錄。
6.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7. 倘特別股東大會當日中午十二時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hkite.com 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8. 本通告所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9. 鑑於現時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的蔓延及為保護股東及其他參與者免受感染風險，屆時本公司會在特別股東大會會場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i) 各參會人員於場地入口處必須進行強制體溫檢測，任何人士若體溫測量高於攝氏 37.4 度將禁止進入場地或被要求離開大會會場。
 - (ii) 各參會人員需於會議期間及會場地內佩戴外科手術口罩並保持適當的座位距離。
 - (iii) 大會將不會提供茶點及禮品。

謹此強烈勸喻本公司股東委任本公司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以根據其表明的投票指示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本公司大會。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劉漢光先生、鄭國雄先生及劉海華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黃宏發先生、關孝財先生及衛慶祥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頁 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的網頁 www.hkite.com 刊登。